

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职工董事辞职暨选举职工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辞职情况

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职工董事杨东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杨东先生因工作变动，申请辞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职工董事职务。杨东先生辞职后，将不在公司担任其他任何职务。

杨东先生的原定任期为自 2025 年 7 月 18 日起至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杨东先生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根据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杨东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杨东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亦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公司董事会对杨东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感谢！

二、选举职工董事情况

根据《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10 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周永利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职工董事，任期与第十届董事会一致。经公示后无异议，选举结果有效。周永利先生简历附后。本次选举完成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符合《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三、备查文件：

- （一）董事辞职报告；
- （二）公司关于第二届职工代表大会第八次会议选举结果的报告。

特此公告。

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21 日

周永利先生简历

周永利先生，1974年4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工程硕士，经济师/高级政工师，现任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纪委书记、工会主席、职工董事。历任攀钢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党委组织部）副总经理（副部长）、领导人员管理业务总监（兼任），攀钢集团西昌钢钒有限公司纪委书记、工会主席、职工董事、机关党委书记，攀钢集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攀钢集团四川成物智服产业有限公司）纪委书记、工会主席、职工董事、机关党委书记等职。

周永利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任一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周永利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